



法治日报

星期三

2025年11月26日

# 法学院

09  
专刊编辑/刘秀宇  
美编/李晓军  
校对/张胜利

LEGAL DAILY



## 以高水平法治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F 前沿聚焦

□ 江必新（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法治作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肩负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使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明确“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的目标，为新时代法治建设指明方向、践行《建议》法治精神，以高水平法治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是当前重要课题。

#### 更高水平法治国家的要义与标准

《建议》立足中国式现代化全局，构建更高水平法治国家的价值坐标，核心要义体现为八个维度的高度统一：

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统一。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党的全面领导是根本保证，需贯穿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全过程，确保法治建设方向正确，成为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支撑。

与全过程人民民主统一。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法治建设的价值内核。《建议》要求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使立法凝聚民智、执法司法保障人民群众的参与权与监督权，让人民群众在法律制度、执法决定、司法案件中感受民主权利。

与人的全面发展统一。以人民为中心是法治建设的根本立场。《建议》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根本目的，强调依法保障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围绕人的全面发展，通过民生立法与优质法律服务，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法治成果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与公平正义核心价值统一。公平正义是法治生命线。《建议》提出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要求规范司法权力运行、提升刑罚执行质效，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以公平正义为导向，完善权利保障、机会均等、规则公平的制度，通过规范执法与公正司法，消除特权与歧视，让公平正义落地为实践。

与国家治理现代化统一。法治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依托。《建议》将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作为主要目标，要求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融入国家治理各领域，以法治化手段优化治理流程，实现制度优势向治理效能转化。

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律统一。法治作为上层建筑，需配经济基础。《建议》提出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立足我国国情，回应改革需求，前瞻性应对产业变革与技术挑战，实现法治与发展趋势契合。

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统一。推动高质量发展是“十五五”时期主题，法治是重要保障。《建议》强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要求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紧扣高质量发展，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等制度，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提供稳定透明的制度保障。

与中国式现代化统一。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要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议》强调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需服务现代化全局，通过国内法治支撑五大文明协调发展，通过涉外法治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为中国式现代化筑牢法治根基。

####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的基本路径

实现“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目标，需聚焦重点，统筹推进四大任务：

深化法治领域改革，优化运行体系。改革是法

治发展的动力，需破解体制机制障碍；立法领域完善规划与审查机制，统筹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执法领域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跨部门协同；司法领域推进综合配套改革，落实司法责任制，强化协同监督；监督领域健全纪检监察、法律监督、社会监督贯通机制。

提升法治实施效能，筑牢实践根基。法治生命力在于实施，需以高质量贯穿全过程：立法环节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高立法质量；执法环节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司法环节聚焦公正，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法律服务环节建设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

强化科技赋能，推动法治创新。科技是法治效能的支撑，《建议》要求加强人工智能治理，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应用规范、伦理准则。需运用AI、大数据等技术：立法领域借大数据把握治理需求；执法领域推进“智慧执法”；司法领域建设数字化平台，强化案件全流程监管；法律服务领域发展“智慧法律服务”，扩大覆盖范围。

加强法治队伍建设，夯实人才支撑。法治队伍是主力军，需以专业化、职业化为目标：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提升法治思维与能力；加强立法、执法、司法队伍建设，完善准入、培训、考核机制；加快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健全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人才储备；壮大律师、公证等法律服务队伍，提供人才保障。

#### 法治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保障作用

需将法治保障贯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各领域，提供全方位支撑：

强化宪法实施监督，筑牢根本遵循。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需坚持依宪治国，健全宪法实施监督与解释机制；将宪法确立的目标、任务转化为法律制度与政策；加强宪法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宪法意识，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遵循。

完善法律规范体系，夯实制度基础。良法是善

治的前提，需聚焦高质量发展立法：经济领域完善产权保护、公平竞争等制度；科技领域加强数字经济、AI立法；生态领域健全生态文明法律；社会领域完善教育、就业、医疗等重点领域民生立法，使法律体系适配发展需求。

规范执法，优化法治环境。行政执法关乎发展环境，需以规范涉企执法为核心，健全长效机制，纠正违规异地执法；深化“放管服”改革，规范行政许可、处罚、强制等程序；完善执法监督机制，畅通投诉渠道，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环境。

公正司法为民，化解矛盾纠纷。司法是定分止争的最后防线，需公正审理民商事案件，保护经营主体权益；深化司法改革，完善多元纠纷解决机制，衔接诉讼与调解、仲裁；加强公益诉讼，维护公利益，营造安全稳定的生态环境。

健全权力监督，保障发展方向。权力规范运行是发展保障，需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推动各类监督有效衔接；强化检察监督，制约执法司法，畅通社会监督，确保权力为民用，提供廉洁高效的权力运行环境。

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凝聚全民力量。全民守法是法治社会的基础，需加大普法力度，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群众管理基层事务；推进信访法治化，健全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

加强涉外法治，守护安全利益。高水平对外开放需要高质量涉外法治作为保障，需健全与国际规则接轨的法律体系，完善外商投资、外贸立法；培育涉外法治人才，提升国际商事争议解决能力；加强跨境法律合作，参与全球治理改革，维护国家利益。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十五五”时期，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国家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容，更是高质量发展的保障。需贯彻《建议》部署，把握八个维度统一，推进改革、效能提升、科技赋能与队伍建设，以法治现代化引领高质量发展，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筑牢法治根基。

“张晋藩先生与中国法律史学”学术研讨会暨《张晋藩全集》首发式举行



本报讯 记者陈红卫 见习记者薛金丽 11月22日，“张晋藩先生与中国法律史学”学术研讨会暨《张晋藩全集》首发式在京举行。本次研讨会由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学研究院、中国法律史学会中国法制史专业委员会、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联合举办，“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中国政法大学终身教授张晋藩出席了会议。

开幕式上，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马怀德，北京市社科联主席牛青山，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法学研究所研究员杨一凡，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法学》主编黄文艺，山东大学特聘教授侯欣一先后致辞。开幕式由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史学研究院院长顾元主持。

马怀德表示，中国政法大学为拥有张晋藩先生这样的大师而感到无比光荣。他勉励全校教师与广大学子传承“人民教育家”的崇高精神，“不偷懒、不自满”，立大志、明大德，积极推动中国法学自主知识体系的构建，积极服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

牛青山表示，《张晋藩全集》的出版，不仅是对张晋藩先生个人学术成就的系统总结，也是对新中国法律史学发展道路的回顾，“为我们全面理解中国法制历史的演进规律、准确把握中华传统法文化的精髓提供了材料”。

“先生始终将个人学术兴趣与国家文化教育事业紧密结合，以厚重的责任感与历史使命感投入研究，展现出教育家崇高的使命担当。”杨一凡表示，张晋藩先生始终笔耕不辍，持续发表重要研究成果，长期活跃于科研与教学第一线，展现了学者不懈追求的学术信念。

黄文艺从学者、师者与主编的三重身份出发，表达了对张晋藩先生的崇高敬意。他认为，当代中国政法研究须衔接古典传统，而张先生的成果正是治学典范；他回忆张先生于中国人大早期贡献，感佩其奠基之功；作为《中国法学》主编，他赞誉张先生是刊物的“重要作者”，其13篇重磅论文为法学研究提供了关键理论支撑。

侯欣一回顾了自20世纪80年代至今与张晋藩先生合作《中国法制通史》《中华大典·法律典》《中国民法史》以及教材编写的经历，并表示与先生交流，所谈皆为学术，令人如沐春风。

《张晋藩全集》在会议期间正式首发。该全集是对张晋藩先生70余载学术生涯的系统梳理与集成之作。全集共分三辑55册，逾2000万字，覆盖了张晋藩先生在法律史领域的主要研究成果，涉及通史性研究、专题性研究、教材讲稿、主编作品，论文精选、演讲访谈及诗文札记等多类内容，体例严谨、分类清晰，全面展现了张先生在中国法律史领域的卓越建树。

来自全国数十所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百余名专家学者参会。围绕“张晋藩先生与中国法律史学”形成了35篇的论文集，共19位学者作现场报告。

## 第八届清华大学世界法治论坛举行



本报讯 记者陈红卫 见习记者柳源远 11月22日至23日，第八届清华大学世界法治论坛举行。本届论坛适逢清华大学法学院复建30周年，以“全球化重构中的法律挑战”为主题，邀请来自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法学会的领导，国内外法学院校领导和法律学者，资深实务界法律专家等嘉宾，共计百余人在会议期间正式首发。该全集是对张晋藩先生70余载学术生涯的系统梳理与集成之作。全集共分三辑55册，逾2000万字，覆盖了张晋藩先生在法律史领域的主要研究成果，涉及通史性研究、专题性研究、教材讲稿、主编作品，论文精选、演讲访谈及诗文札记等多类内容，体例严谨、分类清晰，全面展现了张先生在中国法律史领域的卓越建树。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副院长贺荣在致辞中指出，全面依法治国离不开法学教育的坚实支撑，法学教育的创新突破也需要司法实践的鲜活滋养，推动法学教育与司法实践相融互通，是检察机关与法学院校的共同责任。最高人民法院期待与清华大学深化合作层次、创新合作模式，在人才培养上深耕细作，在理论创新上协同发力，在法治实践中携手前行，共同开创创新时代检校合作新格局，培养更多兼具家国情怀与专业素养的优秀法治人才。

清华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副校长王雷指出，当前全球化进入深度重构阶段，技术革命、数字经济和绿色转型正在重塑国际治理体系，法治在促进全球稳定和推动合作中的关键作用愈加凸显。本届论坛以“全球化重构中的法律挑战”为主题，会聚海内外专家学者，共同探讨重要前沿问题，对于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具有重要意义。他表示，清华大学将继续深化法学教育改革，加强跨学科融合与国际合作，培养具备全球视野的卓越法治人才，并愿与各界携手应对新时代法律挑战，推动中国法治建设与全球法治文明发展。

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崔国斌表示，复建之初，清华大学法学院从零起步，积极筹措资源、改善办学条件、广纳各方英才；如今，从“一纸蓝图”到独具特色的“清华法学模式”，清华大学法学院在办学条件、师资建设、学科体系、人才培养与国际合作等方面实现跨越式发展，不仅是中国法学教育的中坚力量，更致力于成为联结东西方法律文明的坚实桥梁。

本届论坛通过院长圆桌论坛及七个平行论坛，与会嘉宾围绕“法律教育转型”“新兴科技监管的国际协作”“数字时代的竞争政策”“单边主义和国际贸易法”“重塑战略与跨境合规”“国际争端解决机制的探索”“商法的国际发展和社会变化”“知识产权和国际科技竞争”等议题展开研讨，共同探究法学教育与法学研究在全球化重构背景下的发展趋势。

## 深化法学教育合作 共促区域法治发展

### 中国—东盟法学院院长论坛综述

### F 前沿话题

□ 本报记者 陈红卫

□ 本报见习记者 柳源远

11月21日，由中国法学会主办的第七届中国—东盟法治论坛在重庆举行。中国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洪祥宣读了《中国—东盟法治合作倡议》，其中提出：“支持中国—东盟法律人才培养与交流”“促进中国与东盟国家法学研究机构之间的合作，为中国东盟法治合作提供智力支持”。

21日下午，此次论坛的分论坛之一——中国—东盟法学院院长论坛举行。来自中国与东盟各国的法学教育专家齐聚一堂，共同擘画双边法学教育资源共享与区域法学研究水平提升的宏伟蓝图。本次分论坛围绕国际法治前沿议题，凝聚智慧共识，为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国际秩序贡献法学力量。

中国法学会副会长、西南政法大学校长林维，柬埔寨司法部法律与司法委员会副主席李大成，柬埔寨文化艺术部国务秘书隆波纳西瓦出席论坛并发表致辞。

#### 拓展区域法治“朋友圈”

从法治协作的高校力量，到各国司法部门的政治对接、知识产权保护的文化关切等议题，各方代表围绕域内法治合作的重要领域展开深入交流。

“论坛选址重庆，正是看中其作为西部开放高地的独特地缘优势，以期更好地推动双方法治领域的深度合作与人才顺畅交流。”林维表示，作为本次论坛的承办单位之一，西南政法大学将继续发挥其重要的桥梁与平台作用，不遗余力地为构建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贡献智慧与力量，为“一带一路”倡议的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

李大成梳理了柬埔寨法律体系的演进脉络，表达了在司法救助、维护司法公正以及联合打击跨国犯罪等多个关键领域与中国持续深化合作的强烈意愿。他期待双方能携手优化系统性改革，共同致力于构建更加完善的法律与制度框架，以此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激发经济增长活力，有力保障人权，并坚定不移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隆波纳西瓦将关注点投向知识产权领域，重



11月21日，由中国法学会主办的第七届中国—东盟法治论坛的分论坛之一——中国—东盟法学院院长论坛在渝举行。图为论坛现场。

李光印 摄

点介绍了柬埔寨版权制度的建设历程及其在促进文化繁荣与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他呼吁加强国际协作，共同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与创意经济的蓬勃发展。

#### 共促校际合作“结硕果”

为进一步提升法学研究、法学教育、法治人才培养等方面合作质效，论坛期间，中国—东盟法学院秘书长代表对法学教育与交流合作进行深入交流，并代表对法学院教育与交流合作进行深入交流，并形成了广泛共识。

柬埔寨皇家法律经济大学副校长童占塔拉肯定了“一带一路”倡议对柬埔寨教育的积极影响，回顾了与西南政法大学自2015年以来的合作成果，并表示将继续深化与中国在法律教育和人才培养方面的合作，为两国共同发展贡献力量。

越南河内法律大学副校长黄春洲介绍了该校作为越南重点法律院校的发展历程与区域合作成果，并提出建立区域学分互认体系、共建法律咨询诊所网络、推动学术交流与联合研究、举办多语言模拟法庭及夏令营、构建法律术语共享平台五项合作倡议。

老挝司法部国家司法学院院长帕绍特·萨万德介绍了该院的职能与定位，并表达了与国际同仁加强师生交流、联合研究及课程共建的热切期

望，向与会各方发出了访问老挝的诚挚邀请。

西北政法大学副校长马朝瑞在论坛上介绍西北政法大学围绕服务国家战略构建了“平台—机制—成果”三位一体的涉外法治研究体系，依托多个国家级研究基地，系统编译东盟国家法典、建设涉外法律数据库。在人才培养方面，学校创新“多元协同、全域贯通”机制，通过校企合作、国际仲裁实践、非通用语种融合等方式，培养具备区域适应性的法治人才，为我国参与全球治理提供有力支撑。

印度尼西亚大学可持续发展中心主任达达·努马那在论坛发言中将焦点引向气候变化领域的法治合作，在肯定中国绿色技术引领作用的同时，倡议建立印中低碳法律与创新合作机制，以法治力助推气候承诺落地。

中国人大亚太法学院副院长周晋青从当前涉外法治建设的背景与战略需求、中国人大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路径创新、中国人大涉外法治大模型三个方面对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新路径与实践探索进行由浅入深的介绍，向与会嘉宾展示了中国人大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最新研究成果。

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助理研究员卓鼎峻向与会人员介绍了旨在促进学生跨国法律知识交流的亚洲法律研究中心朋辈学习项目(CAPLI)，展示了该项目在促进跨法系理解与构建年轻法律人职业网络方面的积极作用。

文莱仲裁协会会长王宇清就法治人才培养发表了深刻见解，强调应转向注重实践、融合多学科知识的教育模式，着力培养学员的沟通、协作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应对日益复杂的国际协作与科技发展需求。

此外，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副校长梅夏英、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罗培新、马来西亚马来亚大学法学院教师洛加纳桑、克里希南、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院长陈星等嘉宾也分别作了主题发言。本次论坛的举行，为中国与东盟法学院教育界搭建了高端对话平台，更凝聚了广泛共识，明确了合作方向。与会嘉宾一致表达了对深化中国—东盟法学教育合作的热切期待与坚定信心，共同展望了双方协同发展、互利共赢的广阔前景，为区域法治文明的进步谱写了新的篇章。